

正本

發文方式：郵寄

檔 號：

保存年限：

新竹市政府 函

地址：30051新竹市中正路120號

承辦人：李正怡

電話：03-5368920*1004

傳真：03-5368894

電子信箱：61078@ems. hccepb. gov. tw

30044

新竹市北區北大路307號15樓之4

受文者：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15日

發文字號：府授環綜字第106004431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主旨：檢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修正草案公告影本1份，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行政院環境保護署106年3月10日環署綜字第1060018380B號函辦理。
- 二、本案係依行政程序法規定踐行法規草案預告程序，以廣泛周知各界對於草案內容惠予提供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相關意見或修正建議。
- 三、「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修正草案總說明及條文對照表請至新竹市環境保護局公佈欄<http://www.hccepb.gov.tw/service-04.php?id=9>下載。

正本：新竹市衛生局、新竹市文化局、新竹市政府民政處、新竹市政府產業發展處、新竹市政府教育處、新竹市政府工務處、新竹市政府都市發展處、新竹市政府交通處、新竹市政府社會處、新竹市政府地政處、新竹市政府城市行銷處、社團法人新竹市建築師公會、新竹市工商發展投資策進會、四海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富立工程顧問有限公司、福邦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泰集全管理顧問有限公司、銓品國際工程顧問有限公司、東昇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黎明興技術顧問股份有限公司、松暉工程顧問有限公司、長豐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艾奕康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元基工程顧問有限公司、台灣永續工程顧問有限公司

副本：新竹市東區區公所、新竹市北區區公所、新竹市香山區公所、新竹市政府行政處、本市環境保護局（行政科）（以上均含附件並請張貼公告）、本市環境保護局（綜合計畫科）

市長 林智堅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局長決行

新竹市建築師公會	
收	106年3月20日
文	第 0239 號

影本轉知各會員 (mail)

第1頁 共2頁

秘書蔡錦緞 3/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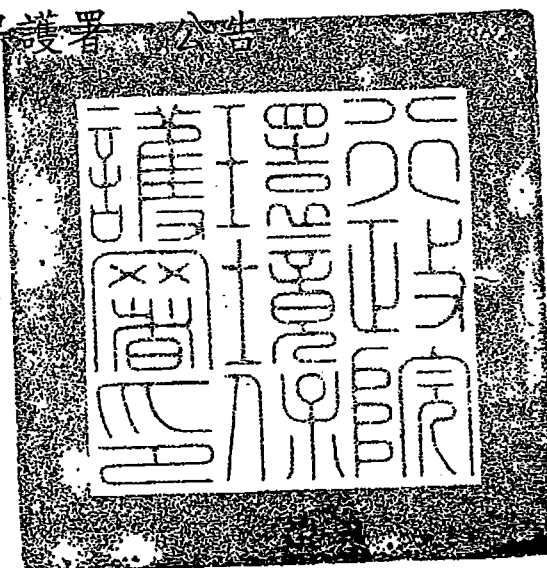
裝

訂

線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3月10日
發文字號：環署綜字第1060018380號



主旨：預告修正「開發行為環境影響評估作業準則」草案。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151條第2項準用第154條第1項。

公告事項：

- 一、修正機關：行政院環境保護署。
- 二、修正依據：環境影響評估法第5條第2項。
- 三、修正草案如附件。本案另載於行政院公報資訊網（網址：<http://gazette.nat.gov.tw/egFront/index.jsp>）及公共政策網路參與平台之眾開講（<https://join.gov.tw/policies/>）。
- 四、對於本草案內容有任何意見或修正建議者，請於本預告刊登公報之次日起60日內陳述意見或洽詢：
 - （一）承辦單位：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綜合計畫處
 - （二）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中華路一段83號
 - （三）電話：(02)23117722#2732
 - （四）傳真：(02)23713217
 - （五）電子郵件：fuhliu@epa.gov.tw

署長 李應元